

##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《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企业内部激励约束机制，激发和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性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。该办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我们同意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。

独立董事：

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四日

##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《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企业内部激励约束机制，激发和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性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。该办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我们同意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。

独立董事：

何媛珍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四日